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書函

地址：220232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
號17樓
承辦人：陳怡婷
電話：02-8968-0867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3日
發文字號：金管保綜字第10904314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訂於109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時假本會0701會議室舉辦「109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活動，請惠予協助依說明二、三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部與本會共同推動之「109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及本會保險局案陳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下稱自律聯盟）109年10月20日自律真字第1090000351號函辦理。
- 二、本會保險局委託自律聯盟辦理旨揭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活動，敬邀貴部派員出席，並請協助轉知活動訊息予參與109年度「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之9個夥伴縣市團隊、參與本次教學行動方案徵選參賽團隊及跨域教學行動計畫特選及優良學校教學團隊（名單如附）。又為擴大宣導成效，請協助邀請各縣市教育局處代表、國中及小學之課程督學、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團及綜合領域輔導團召集人、高中職之家政及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教師，以及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有興趣之高中

電文
文時

2

職、國中及國小校長及教師出席旨揭成果發表研討會，併請惠予同意出席教師及出席人員公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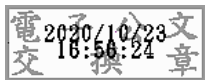
三、另本會訂於109年12月發行「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請貴部惠予賜稿及轉知9個參與前開教學精進推廣計畫之縣市教育局（處）惠賜稿件。

四、檢附自律聯盟來函、「109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活動計畫書及「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邀稿計畫書各一份。

五、本案相關事宜可洽本會保險局委辦廠商自律聯盟林怡君小姐，聯絡電話：(02)8772-6020分機11。

正本：教育部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本會保險局、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代表人鄭信真先生)



裝

訂

線

